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情况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2021-009），确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肖四清先生通过预付采购款方式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人民币5,001万元。

截至2021年2月19日，肖四清先生全额归还占用本金人民币5,001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2月1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情况的进展公告》（2021-039）。2021年3月18日，公司收到肖四清先生归还的占用期间利息人民币3,197,309.92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回上述资金占用本金及相关利息。

针对上述资金占用事项，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将继续在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下同）内部全面深化落实相关整改措施，确保今后程序规范。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遵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深入完善落实各项内控制度，全面加强管控，确保公司在所有重大事项决策上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审批程序，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公司将不断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报备文件

- 1、肖四清先生的相关还款凭证。

特此公告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八日